



机械工程学院人才培养简报

2011年
3月号

第5卷第2期（总第40期）

主办：教学办

主编：贾民平

地址：机械楼 313、439

电话：(025)52090501 ext.313, 306

E-mail: 52090512@163.com

时间：2011年3月1日

Web: <http://me.seu.edu.cn/rencai/index.htm>

本期内容

- 1、院教学工作委员会本学期第一次会议1
- 2、毕业设计动员大会1
- 3、新进教师试讲1
- 4、强化综合实践环节，强调知识素质能力协调发展1
- 5、教育部公布今年 30 项工作要点2
- 6、硕士生培养定位将向应用型人才转变15
- 7、财政部等要求精简在华国际会议 经费纳入预算15
- 8、973 计划首席科学家七成头衔带“长”18

抄送校教务处

1、院教学工作委员会本学期第一次会议

2月21日,开学第一天中午,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和国际化办学工作小组就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国际化办学、教学成果奖申报、毕业设计、上学期试卷检查等工作进行了研讨,就落实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国际化办学等工作充分进行了研讨,明确了本学期的工作重点。

钱瑞明、张远明、幸研、田梦倩、肖锋、韩良、贾民平等出席了会议。

2、毕业设计动员大会

2月21日,开学第一天,学院在教二209召开了2007级毕业设计动员大会,贾民平副院长就毕业设计的内涵、要求、纪律等作了讲演。标志着毕业设计正式进入“全天候”阶段。在此,预祝各位同学取得优异成绩。

3、新进教师试讲

2月28日上午,新进教师罗晨、周一帆根据学院、学校的要求进行了试讲,院督导组汤崇熙教授、程序教授,院教学工作委员会委员以及新教师的指导老师听取了试讲。专家们对青年教师的试讲给予了充分肯定,也指出了其不足之处。通过制定指导教师等措施,保证新教师茁壮成长。

4、强化综合实践环节,强调知识素质能力协调发展

我院人才培养计划在大四第二学期(即学完全部理论知识后、毕业设计前)设置了机械设计制造综合实践和机电综合实践环节,上学期学院对该计划进行了完善,见本人才培养简报2010年5月号。

要求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以机械工程为背景,自定实践项目与功能目标,在广泛调研、查阅资料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自拟实现原理与方案,完成:(a)传动机构设计与机械结构设计、零件加工与配件备

置、实物样机装配与调试、技术资料整理与实践报告撰写等工作(机械设计制造类), (b) 典型机电系统的设计、加工、安装和调试等工程实践过程(机电类)。亲历亲为“设计→制造→装配→调试”过程,达到全面培养学生创新设计能力和工程实践能力的目的。该过程由教授牵头负责,与实验教师、工人密切配合,通过“发布指南、教师授课、及时答疑、指导加工装配与调试、提交报告、答辩考核”等环节,全过程有效指导与监控,全方位检验学生的知识、素质与能力,并为前三年培养过程的优化提供了最有力的依据。



答辩过程及部分作品

5、教育部公布今年 30 项工作要点

教育部 2011 年工作要点

2011 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

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按照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要求,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稳步实施国家教育重大项目和改革试点,加快教育改革发展,加强重点领域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90周年。

一、加强和改善对教育的宏观指导,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1.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扎实推进教育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调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创先争优的内在动力。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实施意见。扩大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深入开展纪念建党90周年主题教育活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中小学德育工作。修订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实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新方案。积极参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认真做好重点教材编写、推广使用和教师培训工作,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在优秀青年教师、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制定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十二五”规划,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加强高校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完善对高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办法。做好直属高校和直属单位巡视工作,重视巡视成果运用。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健全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审计部门沟通协调的检查考核和监督机制,完善体现教育系统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做好各类教育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好教育事业“十二五”规划。积极参与国家重大专项规划编制。指导部直属高校和各地科学编制“十二五”时期教育事业规划。完善教育规划纲要体系,发布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和民办教育等7个分领域规划。指导做好各地高校设置规划和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规划。进一步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建设标准。

3.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主动接受和配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教育的执法检查。制定国家教育立法工作及教育规章10年工作方案。推动《教育督导条例》尽快发布实施。配合做好《考试法》立法工作。完成《职业教育法》和《残疾人教育条例》修订草案起草工作。启动学前教育、家庭教育等立法项目。开展《校园安全条例》起草调研。加强教育行政执法,依法查处教育违法违规行为。总结交流教育系统“五五”普法经验,全面实施“六五”普法规划。

4.加快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全面部署教育信息化建设。发布实施教育信息化规划。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及管理体制、组织体系及建设运行机制。启动建设国家优质教育资源中心。大力提高教育管理与公共服务的信息化水平,建设统一的教育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以视频公开课为突破口,探索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新模式和新机制。继续做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和应用工作。做好教育系统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5.动员全社会支持教育改革发展。完善部部合作和部省(区、市)合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系、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深入推进科学民主决策,充分发挥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及咨询委员作用,完善和拓宽教育改革发展

展建言献策平台和群众利益表达渠道。制定加强和改进教育政策建设的意见。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发布程序。积极推进公众参与、专家咨询、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核、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探索建立重大决策跟踪反馈和评估制度。深化教育政务公开。全面推进高校和中小学信息公开。开发社会教育资源,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育新闻宣传,积极引导全社会更新教育观、成才观和用人观,为教育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二、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建设,实施国家重大教育发展项目

6.加快发展学前教育。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启动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对各地实施三年行动计划的指导和督查,及时总结、交流各地成功经验,努力解决“入园难”问题。实施推进农村学前教育项目,支持中西部地区乡村幼儿园建设,配备必要的教玩具、图书等教育教学设置。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办园。发布《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幼儿园工作规程》,加强对幼儿园保教工作的指导和管理。

7.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按照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的要求,指导各地根据城镇化进程、新农村建设和人口流动情况,统筹规划学校布局。继续办好必要的教学点。进一步完善学校办学基本标准,分省推进县域内教育均衡发展。深入推进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和全国校舍安全工程。加快薄弱学校改造,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快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合理配置公共教育资源,重点向农村、边远贫困、民族地区倾斜,加快缩小教育发展差距。

8.加快推进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面实施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三年行动计划。分类指导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围绕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需要,推进中职和高职协调发展和衔接试点。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课程衔接体系。继续实施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建设计划和优质特色学校建设计划。启动新一轮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全面加强就业导向的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深入推进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制订中等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标准、教学指导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继续推进课程改革和教材创新,着力培养学生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完善行业指导、企业参与机制。办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加强农业类学校和专业的建设。健全覆盖县、乡、村的职业教育培训网络,广泛开展农业生产技术和外出务工技能培训。

9.引导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完成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目标的分年度招生任务,招生计划增量重点用于紧缺人才、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人才,以及中西部和民族地区人才培养。继续扩大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加大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的工作力度。启动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调整优化研究生招生结构,大幅增加专业学位招生比例,新增硕士生招生计划原则上全部用于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招生。博士生招生向对国民经济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基础研究领域或重大科技专项倾斜。发布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与《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加强应用型

人才、复合型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积极推进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实验计划,扩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范围,启动实施卓越医生与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加强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教育和农科合作培养农林人才。加强和改进教育教学评估工作,启动实施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工作。深入推进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加强重点专业和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全面实施研究生创新计划。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试点,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高校和科研机构联合培养博士生的长效机制。办好清华大学100周年校庆,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步伐。抓好新一轮“985工程”建设与改革,建设优势学科创新平台。深入实施“211工程”和“特色重点学科项目”。加强高校重点科研基地和创新平台建设。积极推动高校承担各类科研任务。加快科技领军人才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推动高校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大力开展有组织科研,积极推进高校基础研究改革试点,加强产学研用结合。启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建设。进行新一轮高校学科创新引智工作。加强国防科研,组织实施“十二五”装备预研教育部支撑计划项目。加强战略研究,完善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实施新一轮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着力提高咨政育人和文化传播水平。

10.积极搭建终身学习“立交桥”。推进继续教育国家制度建设。加快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启动开放大学建设试点。推进自学考试综合改革。广泛开展社区教育,促进全民终身学习。稳步发展现代远程教育。加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学习资源中心建设。加强继续教育示范基地建

设。深入开展继续教育课程认证、学分积累和转换试点，稳步推进继续教育综合改革。

11.推动民族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认真贯彻中央西藏、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落实推动西藏和新疆教育跨越式发展政策措施。大力推进学校民族团结教育。研究制定加快边境地区教育改革发展行动计划。加强民族地区双语科研工作，印发加强少数民族双语教育工作指导意见，深入推进民族地区双语教学。加强内地民族班建设和管理，举办内地新疆中职班。积极探索少数民族高端优秀人才培养新模式。加强和落实教育对口支援。

12.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印发开展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的指导意见，扩大随班就读和普通学校附设特教班规模，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支持中西部地区新建和改建特殊教育学校。研究制定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开展医教结合改革实验。推动残疾儿童学前教育和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完善特殊教育体系。

13.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做好部属师范大学首届免费师范毕业生到农村学校任教工作。深入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推动中西部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农村学校任教。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制定教师教育课程和教学改革意见，构建教师教育标准体系。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启动实施新一轮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大力加强骨干教师、农村教师和紧缺学科教师培训，广泛开展幼儿教师、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和班主任培训，促进中小学名师队伍建设。制定中小学校校长专业发展标准，进一步加大校长培训力度。建立和完善“双师型”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制度，实施

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和校长能力提升计划。健全职业学校教师实践和兼职教师聘用政策。全面实施教育人才规划,实施高素质教育人才培养工程和高校高层次创新人才计划,推动人才强教、人才强校。制定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深入落实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修订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表彰奖励规定。评选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和教学名师,大力宣传模范教师先进事迹。

14.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研究制定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的政策。落实提高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和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范围政策。健全研究生资助政策。积极推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组织实施好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政策。积极推动各地落实高校学费补偿和贷款代偿政策。进一步规范助学金发放行为。

15.认真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完善和落实鼓励毕业生到城乡基层、中西部地区、中小企业就业和自主创业政策措施,开辟到基层单位就业新渠道。做好选聘毕业生到村任职和应征入伍预征工作,落实科研项目吸纳毕业生就业规划。加大创新创业教育和指导力度,加强创业实习基地和孵化基地建设。全面开展毕业生就业优质服务年活动,重点加强就业困难毕业生帮扶和援助,提升指导服务水平。

三、深入推进教育体制改革,认真组织开展教育改革试点

16.统筹推进国家教育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和推进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任务,加快构建有利于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指导各地各校科学制定和完善试点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改革目标、进度安排和

配套政策。加强对教育改革的督促检查和宣传引导，及时总结、交流和推广改革实践的成功经验，确保改革协调有序深入推进。

17.加快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深化课程教材、教学方式和考试评价制度改革，注重引导和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实践创新能力。发布新修订的义务教育阶段课程方案和学科课程标准，全面启动教材修订工作。研究制定基础教育学科学业质量标准。切实做好中小学教材建设、使用跟踪和质量监控。落实率先实现小学生减负的要求，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制定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纲要，开展普通高中改革试点，促进多样化发展。深入开展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大力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全面推进体育、艺术2+1项目，保证每天一小时的校园体育活动。举办好第26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和全国第11届中学生运动会。分类指导城乡中小学生学习营养改善。加强学生视力保护。加强美育工作，深入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组织好第3届大学生艺术展演工作，在全国高校组织开展“党在我心中”歌咏活动。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发布《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加强语言政策研究和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扎实推进中华经典诵读行动，全面加强规范汉字书写教育。全面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深入推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18.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体制改革。完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机制，提高农村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均衡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公共教育资源。积极推行县域内校长与教师交流制度，实行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深化和完善农民工随迁子女

接受义务教育的“两为主”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19.深入推进职业教育体制改革。强化政府统筹责任，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体制机制，促进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加快完善职业教育办学机制，继续开展教育与行业对话，出台推进和鼓励校企合作的国家制度。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建设。扎实推进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和顶岗实习。启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推进地市级高等职业学院综合改革试点。加强“三教统筹”，建立涉农部门参与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工作机制，促进农科教结合。支持东西部中等职业学校合作办学、联合招生，扶持民族地区职业教育发展。完善支持职业教育发展政策体系，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

20.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按照政校分开、管办分离的要求，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学校的关系，加快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发布《高等学校章程制定办法》，保障高校办学自主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法落实党委和校长职权。开展基层学术组织形式及其运行机制改革试点，健全学术委员会制度，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推行高校总会计师制度，促进财务管理专业化。加强和改善对学校食堂的管理，深入推进高校后勤改革。

21.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制定《关于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研究制定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创新民办教育发展体制机制。清理并纠正各类歧视民办教育

政策，改善民办教育发展环境。做好独立学院过渡期工作，推动独立学院规范办学。

22.积极稳妥推进高考改革。成立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研究制定考试改革方案，指导高考改革试点。按照不同类型人才培养要求，开展普通本科和高等职业教育分类入学考试试点。深化高考内容与方式改革，加强国家考试题库建设，着重考查综合素质和能力。加强自主选拔录取管理。深化研究生招生考试改革，探索建立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的机制和办法。加大建设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力度，确保招生考试安全。

23.深化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巩固双边、多边教育磋商机制，拓展区域合作平台，深化人文交流。成立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领导小组和全国中外合作办学专家评议委员会，多种形式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建立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机制。全面实施《留学中国计划》。扩大政府来华奖学金规模，设立首批来华留学示范基地。做好外籍教师管理制度调研工作。制定汉语国际教育发展规划。完善孔子学院发展机制，抓好教师选派、志愿者招聘、教材推广和常规管理，建立有利于孔子学院健康发展的质量评估体系。扩大公派出国留学规模，试行以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为依托的选拔和管理新办法，提高国家公派留学质量效益。落实大中小学校长及骨干教师海外培训年度计划。继续加强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合作。深化与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与合作，支持内地高校与港澳台教育机构合作办学。

24.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国标、省考、县聘、校用的教师职业准入和管理制度。开展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发布中小学教师资格考

试标准和考试大纲。试行5年一周期的教师资格定期登记制度。开展农村教师特殊岗位津贴改革试点。扩大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加强编制管理,开展幼儿园教师配备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编制标准调研。深化职员制度改革,指导直属高校做好实施绩效工资工作。指导和推动地方高校建立和完善岗位设置管理制度。

25.落实增加教育投入的各项政策措施。主动配合有关部门依法落实增加教育投入的各项政策。加强和改进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完善推动地方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法定增长激励机制。建设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完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和资源配置机制。研究设立高等教育拨款咨询委员会。指导各地制定职业教育生均拨款标准。发挥教育资金监管中心作用,加强重大项目建设及经费使用的监管,确保经费使用规范安全有效。

26.加强省级政府对教育的统筹。按照统筹有力、权责明确的要求,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明确和落实省级政府对区域内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职责。全面推进省级政府教育统筹综合改革试点。支持各地结合本地区实际,根据教育规划纲要要求,开展教育改革试验。继续推进与地方政府、行业部门共建高校,拓展共建内涵,深化社会合作。鼓励建立区域教育协作和联动发展机制。

四、切实转变工作职能,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

27.大力加强政风建设。全面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直属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扎实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大力推进直属机关创先争优活动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更加关注教育重点难点问题,科学研判教育改革发展趋势。进

一步精简会议文件，大力倡导短、实、新的文风。建立和完善导向正确的干部考核指标体系，继续加大竞争性选拔工作力度，有计划地推动干部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进一步加强干部培养培训，服务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和干部成长。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改善干部学习、工作和生活，加强安全保卫工作，创建和谐文明机关。

28.深入推进行风学风建设。落实治理义务教育阶段择校乱收费问题10项措施，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努力化解择校难题。坚决治理中小学教辅材料散滥问题，严格规范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制定学前教育收费管理办法。继续保持学校收费标准总体稳定。清理高考加分政策和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制定招生信息公开办法，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继续加强对特殊类型招生的监督。规范学校教学科研行为，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惩治力度，建立健全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29.深入推进教育督查督办。建立健全推动教育规划纲要贯彻落实的教育督查机构和体制机制，加大对重大政策方针和重要决策部署的督办力度。完善教育督导制度，指导开展教育督导体制改革试点。继续做好“两基”国检，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健全中等职业教育督导评估机制。制定中小学校素质教育督导评估办法。认真做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完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制定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推广建立督学责任区经验。

30.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创建活动。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印发《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继续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完善校园治安防控体系。广泛开展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提

高预防灾害、传染病、食物中毒以及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能力。加强学校安全防范,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深入排查和化解矛盾纠纷,做好信访工作,依法按政策及时化解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认真做好教育舆情汇集和分析。继续加强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校园和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净化育人环境。

<http://news.sina.com.cn/c/2011-02-10/153721933685.shtml>

6、硕士生培养定位将向应用型人才转变

<http://www.sina.com.cn> 2011年01月16日02:36 人民网-人民日报

本报北京1月15日电(记者董洪亮)记者从教育部14日在京召开的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会议上获悉:我国积极调整研究生人才培养类型结构,调整硕士研究生的定位,逐渐将硕士研究生教育从以培养学术型人才为主向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主转变。

经教育部批准,清华大学等64所学校成为改革试点。试点学校研究生的课题和训练项目必须来自实践,并与行业、企业的需求尽可能一致;论文答辩可以是项目完成报告,企业人士参与考核;学生毕业时,有条件的,争取获得三证,即毕业证、学位证和职业资格证书。

<http://news.sina.com.cn/c/2011-01-16/023621821979.shtml>

7、财政部等要求精简在华国际会议 经费纳入预算

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外交部近日联合发出《关于严格控制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管理在华举办国际会议。

通知从8个方面对各地区各部门举办国际会议提出要求。

通知规定,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服务发展、确保重点、规范管理、精简务实”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在华国际会议管理,严格执行中央和省(部)两级审批制度。

要严格控制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的总量,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对外申办或承诺。凡不符合规定、无实质内容的国际会议一律不得举办或承办。如无特殊需要,未经批准,原则上不搞固定年会或与外方轮流开会机制。对已经形成机制的国际会议,要由该国际会议的业务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会议的重要性和可持续性等进行评估,效果不明显的,应及时调整或清理。

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研究确定国际会议的主题,不得在同一时间或短时间内举办主题相同或类似的国际会议。以国内议题为主的国际会议,除有专门规定外,应先按照国内会议报批和管理,再就涉外事项按规定报批。

各地区各部门要全面精简国际会议,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坚决纠正国际会议规模越大越好的错误认识,避免片面追求参会人数。百人以上的国际会议要慎办少办。与国际组织及外国有关团体、机构共同举办或受其委托承办的国际会议,规模原则上不超过往届。

各地区各部门要严格控制邀请我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国际会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对外承诺我党和国家领导人与会,不得为提高会议规格随意使用“峰会”、“国际论坛”等称谓。严格控制邀请外宾的规模和规格,未经履行必要手续,不得擅自邀请或对外协商邀请重要外宾来访。各地区举办国际会议或涉外活动,不得竞相抬高国内外会议代表的规格,不得相互攀比。

各地区各部门报送审批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的请示,凡涉及申请财政拨款的,须事先会签财政部门同意;如涉及其他部门管理职能,应事先会签相关部门。应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程序,在履行相关报批手续后编制会议预算,报财政部门审核。会议经费由我方全额负担或由与会各方分担的,应统一按照会议标准制定经费预算,我方负担的经费应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各部门自行批准在华举办的国际会议所需经费,应在部门预算中自行调剂解决,财政部门不再另外安排经费预算。

不得擅自对外承诺提供任何免费服务。会议经费由我方支付或由与会各方分担的,应严格执行经财政部门审核的经费预算及有关在华举办国际会议财务管理办法和支出规定。承办方应当根据会议经费预算总额安排会议议程和接待服务,不得安排非会议内容的接待服务。会议经费由外方全额支付的,我方不再另外安排会议经费补助。经常举办国际会议的城市,应当实行会议定点管理。

各地区各部门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的支出标准,原则上参照中央级二类会议经费综合定额标准执行。要严格控制会议的住宿档次,并按照国际惯例不配备生活用品,不发会议纪念品,不赠送礼品,不组织公款游览、参观等。会议用餐以自助餐为主,可安排一次冷餐宴请,不再另外安排迎送宴请。外方参会人员除特邀代表外,其他人员往返路费及食宿费一律自理。

来源: 财政部网站

<http://news.sina.com.cn/c/2011-02-13/031021945136.shtml>

8、973计划首席科学家七成头衔带“长”

官员们成首席了，真正的学者就没有机会

2010年11月底，某高校理工科教授赵庆明（化名）像往常一样打开网站看科技新闻，一条转载的消息吸引了他的目光：在科技部刚刚公布的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通称973计划）2011年启动的172个项目前两年预算安排和2009年立项的107个项目后3年预算安排中，几位重点高校校长赫然在列。

“行政事务缠身的官员怎么有精力做973呢？”赵庆明心存疑问。973计划旨在解决国家战略需求中的重大科学问题，以及对人类认识世界将会起到重要作用的科学前沿问题。入选973计划首席科学家的数量被视为各科研机构的科研实力和发展前景是否广阔的衡量标准之一。

赵庆明尝试搜索了一下，结果被吓了一跳：这份在中国学术界有着重要分量的名单中，带“长”字的人数还真不少。

科研经费向“长”字派倾斜

赵庆明教授经过多方调查、统计发现，在这份279人的名单中，现任行政领导近210人，包括高校校长、各学院院长，科研机构所长，公司副总裁、总经理、总工程师等，占总人数的近75%。这其中，还有一些专家为单位现任法人代表。

此外，在剩下的近70人中，还有10余位研究人员曾担任行政职务。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搜索后，赵庆明发现，这其中，只有50余人没有担任过行政职务。而这50余人中，又有30余人获得过海外学历，或者曾任职于国外的科研院所或企业的研发部门。

引人注目的是,在这份名单中,正在或刚刚卸任重点高校校长或副校长的专家有27位,占总人数的比例超过9.7%。

中国青年报记者找到名单并进行核实,发现赵教授提供的这些情况确实存在。

与此项统计相类似的是,有媒体统计了113项将于2011年开始实施的973项目中,由大学承担的占63项。其中,首席科学家由现任大学校长、副校长、校长助理等校级行政职务人员担任的共16项,首席科学家由现任院长、副院长、系主任及相同岗位的人士担任的共22项。以此计算,在高校承担的2011年973项目中,六成由校长、院长等学校行政官员领衔。

赵庆明教授算了一笔账,剔除官员和海归,剩下的本土培养和成长的专家不到30人,占总人数不足10%。这就意味着,“本土成长,又不带‘长’的教授,很难拿到大项目。”

在赵庆明教授看来,973计划作为我国最重要的科学研究基金之一,具有特殊的导向作用,由此带来的效应则是,所有的人都会往“长”字上挤,“如果不当官就难以拿到项目,这必然会伤害那些一心想做学问的教授的心。”

多个项目叠加时间超过有效生命时间

按照规定,973计划实行的是首席科学家负责制。

在973计划的官方网站上,这样描述项目首席科学家的主要职责:“制定项目的研究计划和实施方案;组织研究队伍,聘任课题负责人、把握学术方向和研究重点,学术交流,推动基础科学数据共享工作。接

受科技部、财政部和项目依托部门的检查，支持领域专家咨询组的工作。”

项目首席科学家事无巨细，任务非常繁重，管理部门为此还专门规定当项目首席科学家的年龄超过60岁时，要求增设助理。

规定还指出，首席科学家应将主要精力投入项目工作。“通行理解，一般需保证70%的时间。”赵庆明说。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院士称，科学家一旦被压上领导职务，管理和开会就将占据大量时间，“保证70%的时间可望而不可即”。

2010年8月，《人民日报》也曾发表系列文章探讨研究人员科研时间缩水现象。其中的一篇报道称，一位从美国归来，现担任国立研究所课题组长、首席科学家的研究人员坦陈：“我粗略算了一下，一年当中，大约1/3的时间用来申请项目，1/3的时间处理各种杂事；真正用在科研上的时间，有1/3就不错了。”

一位担任国内知名高校校领导的院士告诉中国青年报记者，当年在国外，至少95%以上的精力放在学术上，但回国后，领导信任，给自己压上管理的担子，很多时间用在开会、汇报上，“能有50%的精力做科研就很不错了。”

“作为大学的一校之长，如果他把主要精力放在了973项目上，他如何对学校负责？有的专家甚至是省长助理，每天东奔西跑，会都开不完，时间精力又如何保证？”赵庆明教授对此充满疑惑。

赵庆明说，有不少973首席科学家同时还是其他大科研项目的主持者，而那些项目也有时间要求，如此一来，就会得出一个荒谬的结论：“多个项目叠加时间超过有效生命时间。”

官员们成首席了，真正的学者就没有机会

华中科技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副院长别敦荣教授认为：“很多单位在推选重大课题评审专家的时候，优先考虑的是主要行政领导，其他人根本上不了单位的推荐名单。”

这种看法得到了大量相关评审的佐证。2010年教师节前夕，教育部评出第五届国家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经统计发现，在100位获奖者中，担任党委书记、校长、院长、系主任、教研室主任、实验室主任、研究所所长等行政职务的占九成，不带任何“长”的一线教师仅有10人左右。

2010年两会期间，九三学社中央向全国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提交的《关于减少行政化倾向，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环境的建议》的提案中，也举了这样的例子：在2009年新增选的院士名单中，中国科学院新增的35名院士，八成是高校或研究机构的现任管理人员；中国工程院新增的48名院士，85%以上是现任官员；工程院60岁以下新当选的院士，都是带“长”的人物。

这就形成一种模式：高校里能揽下各种奖项的往往不是教师，而是具有行政职务的院校领导。因为高校的科研经费申请、划拨，职称、荣誉、奖项评选等，都是由行政主导，普通教授不容易拿到项目，要是有一官半职，资金、项目、荣誉可能都来了。

然而，有一种声音认为，中国的现实是“学而优则仕”，那么，“仕而优则学”也无可厚非。

别敦荣认为,这些人优秀可能不假,但要区分开来的是,他们做学者可能是很优秀的,做了行政以后,没什么精力做科研,水平可能会停滞和退化,就可能不再是优秀的了。“我们的官员不是孙悟空、不是阿童木,他们都是凡夫俗子,精力有限,做了行政工作,再去做科研,特别是还要承担国家重大课题,这是对国家不负责任的表现,也是对自己不负责任的表现。”

他说,可能有个别人是超人,做了行政后,既能做好行政同时又能做好科研,但这只能是个别的,不是普遍的。“他们在行政岗位上待得越久,学术水平越低。因此,以他们为首席科学家的课题研究能不能产生真正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值得怀疑。”

别敦荣认为,研究人员专职做行政后,只能算业余科学家。“国家应该出台去行政化的相关法规,严禁官员们申报课题,专职行政人员不得承担和主持国家课题。官员们成首席了,真正的学者就没有机会。”

赵庆明也表示,已有一些相关项目,如《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规定,特聘教授在聘期内一般不得担任高等学校实质性领导职务,包括校级领导及学校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否则教育部将停发其特聘教授奖金。“在各种计划中限制官员比例,应当形成公共呼吁,成为一种评价标准。”